

神迹論

神迹論是透過神迹的真實性來證明神的存在，聖經論是透過聖經的可靠性來證明基督徒的信仰是真實的；我們先來學習神迹論。我有一個中學的同學，他接觸基督教比我還早，可是二十多年過去了，他仍然是一個慕道友；他很喜歡聖經中有關道德方面教訓，可就是不相信聖經中所記載的神迹，就像童女懷孕和耶穌復活等等。什麼是神迹呢？神迹就是神以可見的和非同尋常的方式來彰顯他的能力。用神迹來證明神的存在有利也有弊；基督徒想通過神迹來證明神的存在，其他宗教也想通過他們所謂的神迹來證明他們的信仰。我們這講只學習聖經所提到的神迹和基督徒所經歷的神迹；我們將分兩分部分來學習神迹論：神迹是可能的和神迹是可以被辨認出來的。

第一，神迹是可能的

在啓蒙運動之前，絕大部分人都相信神迹。神迹曾被認為是基督徒護教學的主要資源；托馬斯·阿奎那認為聖經的權威是被神迹所證實的；啓蒙運動以後，人們的思想從有神論變成了自然神論，因此很少有人再相信神迹；如果一個人不相信神迹，他就不會相信聖經，因為聖經中記載了許多神迹。

許多不相信神迹的人有意無意效法了休謨的思維模式。休謨是 18 世紀英國的哲學家和歷史學家，他否認神迹的存在；他的辯論主要有三個要點：第一，所有的知識都是一種可能性；他的意思不是說人們不能知道任何事物，而是說人們的知識總是有錯誤的可能性；第二，最不容易出錯的知識就是自然規律；他的意思是說，我們對許多事物的認識可能都是錯的，只有自然規律才是可靠的知識，因此自然規律是不能違反的；第三，任何人們所宣稱的神迹，最大的可能性是為神迹做見證的人搞錯了，而不是自然規律被違反了。按照休謨的觀點，耶穌復活

其實是福音書的作者搞錯了，因為復活是違反自然規律的；事實上，休謨排除了神迹的可能性，因為在他看來，所有神迹都是違反自然規律的。

我們可以從兩方面來反駁休謨的觀點。首先，按照有神論的世界觀，神迹是可能的；我們承認自然規律是存在的，可是如果把自然規律當成是衡量一切的唯一標準，未免有些狹窄；休謨把自然規律當成是萬物的本源，卻沒有看到自然規律背後的可能性；基督教有神論則認為，神不但創造了宇宙，而且護理著宇宙；一般來說，神是透過自然規律護理宇宙，但在特殊情況下，神也可以有超自然的作為；神創造了自然規律，但神卻不受自然規律的控製，因此神迹是可能的。比如說，每個人都應該遵守紅燈停綠燈行的交通規則，但交通警察為了執行緊急任務是可以闖紅燈的；同樣神也可以介入祂所造的宇宙，做一些似乎違反常規的事，因此神迹是可能的，那些為神迹做見證的人所說的也可能是真的。

其實，神迹並沒有打破自然規律。休謨認為神迹一定會打破自然規律，那只是他個人的理解，但事實上，有些神迹只是神的作為暫時接替了自然規律；當耶穌使拉撒路從死裏復活，變水為酒以及在水面上行走時，他似乎違反了一些科學上的定律或人們的常識，但是耶穌並沒有打破自然規律，也沒有暫停自然規律，他只是用他的能力暫時接替了自然規律；讓我舉一個例子來說明，當你開車走到一個十字路口的時候，紅燈正好亮了，你馬上踩剎車停了下來，這時有一個警察站在十字路口向你示意要把車開過去，於是你就闖紅燈開到警察面前；你這樣做並沒有違反任何交通法規，因為是警察叫你過去的；當警察叫你過去的時候，紅燈停，綠燈行的交通規則並沒有被廢棄，因為其他人仍然在遵守著這條規則，只是警察的權力允許他針對你的情況暫時接替一下交通規則。同樣，我們也不應該把自然規律看成是一個封閉和獨立的系統，以為神必須打破自然規律才

能行神迹；神創造了自然規律，神自然有著比自然規律更高的權柄，祂隨時隨地可以按著他的意思來介入他所造的宇宙。

除了暫時接替自然規律以外，有些神迹是神調動許多事物的結果，卻沒有違反任何自然規律。有些神迹是由於一系列的事物在特定時間發生而促成的。比如說，耶穌降生前正好趕上羅馬皇帝下令人口普查，馬利亞和約瑟不得不返回他們的家鄉伯利恒報名上冊，結果使耶穌降生在猶太的伯利恒；這一系列的事件明顯是神安排的，為的是應驗舊約聖經的預言，但是這件神迹並沒有違反任何自然規律。許多在北美信主的華人都見證說，他們之所以能信主，是因為到了北美以後才有機會聽到福音；當他們回顧自己出國經歷的時候，看到了神調動許多事物促成了他們的出國。由此可見，休謨對神迹的看法存在著嚴重的問題，神暫時接替自然規律和調動其他事物並沒有違反任何自然規律。

第二，神迹是可以被辨認出來的

許多人從科學的觀點出發，認為神迹是不可能的，即使神迹真的發生了，也能讓他們解釋的沒有了。他們的辯論有五個要點：第一，現代科學的理念是建立在一個假設上的，就是自然是由不變的規律所掌控的；第二，科學已經取得了很大的成就，但是還有許多事是科學家不知道的；第三，有些事情我們目前還不能用科學解釋清楚，但總有一天可以解釋清楚，因此不需要用科學以外的東西來解釋；第四，科學要求人們對不尋常的事物做自然的解釋；第五，科學的精髓就是不可能有神迹。事實上，這個辯論的後三點已經不是科學，而是科學主義了；科學主義就是認為科學萬能，但科學主義只能從無神論的世界觀中產生，並不適用於有神論；站在有神論的立場，科學不是萬能的，神迹是可能的。

那些相信總有一天科學可以解釋一切的說法本身是不科學的。科學要求人對

自然界的現象給予合理的解釋；科學家是藉著發現自然界的規則，原因，結果，原則和範疇來解釋自然界的現象的。換句話說，科學是一個知識積累的過程；可是如果一個人因為用現有的科學不能解釋神迹，就把希望寄托在尚未發現的，從未聽說的，超過人所能理解的科學上，他實際上是不科學的；為了避開超自然的解釋，他正在發明一些未知的，令人費解的和不能證實的解釋；然而他這種解釋一點也不自然，一點也不科學；科學是以證據作為假設或前提的，如果所有的證據都指向超自然的解釋，那麼科學家那種先入為主，拒絕超自然事物的態度本身就是不科學的。

站在有神論的立場，神迹是可以被辨認出來的。我們可以根據神迹的定義來辨認神迹；神迹的定義就是：某個事件太不尋常了，以至於在考慮了所有的可能性以後，最好的解釋就是神的直接介入。根據這個定義，神迹有兩個要素；第一個要素就是神迹必須是很不尋常的；神迹的不尋常可以表現在兩個方面：要麼在人看來是違反了自然規律；，要麼是一系列的事件難以置信的湊在一起促成了某個事件。神迹的第二個要素就是：最好的解釋就是神的介入。我們承認在日常生活中，巧合和不尋常的事也會發生；可是如果巧合的讓人難以置信，不尋常的讓人無法解釋，那麼最好的解釋就是神的介入。神的介入也是有證據的可循的，神的介入可能是神答應我們禱告的結果；此外神的介入還可以改變人的生命。

我曾親自見過一個因為神迹而信耶穌的家庭。就稱當事人為趙弟兄吧！我是在一個教會見到趙弟兄的，那時他還不到三十歲，可是精神已經失常了，眼睛瞪的像銅鈴一樣，充滿了恐懼；他整天躺在床上，只要一站起來，馬上就會摔倒；他已經有很多天吃不進飯了。趙弟兄以前並不是這樣的，據他的家人說，有一天，他收到了一封匿名信，信中說到有關拜偶像的事，並威脅說如果不把這封信轉發

給別人，將會大禍臨頭；趙弟兄接到這封信以後，怕得要命，當天晚上，他的精神就變得很不正常；第二天，他躺下不了床，也吃不進飯，這樣持續了好幾天以後，他的家人把他送進了精神病院，可是他的病情一點也不見好轉；後來，醫生勸趙弟兄的家人為他准預備後事；出院以後，他的家人為他准備了棺材，無奈地等著死神的降臨。趙弟兄有一個親戚是信耶穌的，聽說趙弟兄的遭遇後，就請教會的弟兄姐妹去為他禱告；弟兄姐妹發現趙弟兄是被鬼附上了，因此就把他從家裏接到了教會輪流為他禱告，我也曾為他禱告過；大約過了一個月，趙弟兄身上的鬼被趕出去了，可以像正常人一樣生活了，他和他的一家人都因著這個神迹相信了耶穌。在中國，許多基督徒都是因為病得醫治或者鬼被趕出而信耶穌的。

神迹是可能的，也是可以被辨認出來的。神迹的存在證明神是存在的；神迹並沒有打破自然規律，而是神暫時接替自然規律，或者是神調動一系列事件成就某一個事件，或者是神介入了人的生命；基督徒要為著神迹而感謝神，然而我們的信心並不是建立在神迹上，而是建立在神的話語上；另外只有神有主權來決定行或不行神迹，我們不必強求神迹；最後，並不是所有超自然的事都是神的作為。下一講，我們將學習聖經論，願神賜福於你！